



240313343826
有效期至2030年03月19日止

报告编号：MAD4XRLG2-S-2026-05090

检 验 报 告

样品标识：隆尧银龙水务有限公司东方水厂出厂水

受检单位：隆尧银龙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隆尧银龙水务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委托检验

河北金泓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MAD4XRLG2-S-2026-05090

声 明

1. 本报告经签字盖章后生效（首页加盖CMA章，各页间加盖骑缝章）。
2. 本报告涂改无效。
3.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
4. 对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报告编制完成且收到领取报告通知后十五日内向检验机构、上级主管部门或下达检验任务的部门书面提出，逾期提出无效。
5. 本机构不负责抽样（如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样品及其信息的真实性由客户负责。
6. 本报告一式两份，一份交付委托单位，一份由本机构存档。

河北金泓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邢台市信都区文苑路与学院路交叉口西北角

邮政编码：054000

联系电话：0319-2628736

传真：0319-2192906

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MAD4XRLG2-S-2026-05090

样品标识	隆尧银龙水务有限公司东方水厂 出厂水	样品类别	生活饮用水
委托单位	隆尧银龙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人	贾子豪
联系电话	18533536440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样品编号	W2026050809	采样方式	送检
送样人	贾子豪	样品到达日期	2026年5月8日
样品状态	无色无异味无浑浊液体封装完好		
检查封样人员	曲子通	检验时间	2026年5月8日至 2026年5月20日
检验依据	详见本报告结果数据页检验依据及方法栏		
检验项目	详见本报告结果数据页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	GCMS-QP2020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仪器编号:BYA-007)、IC6000离子色谱(仪器编号:BYA-004)、7800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仪器编号:BYA-010)、AFS-930原子荧光光度计(仪器编号:BYA-011)、FYFS-400X低本底 α 、 β 测量仪(仪器编号:BYA-003)、BDFIA-8000流动注射仪(仪器编号:YA-033)等。		
主检人员	樊晓阳、李鹏周、冀丽静、马珂等		
检验结论	<p>该样品经检验,所检项目的结果均符合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检验检测专用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发日期: 2026年5月22日</p>		

批准(签发):

韩建伟

审核:

田莉

编制: 2026

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MAD4XRLG2-S-2026-05090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及方法	单位	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检验结果	GB 5749-2022 限值	判定	备注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23) 5.3 酶底物法	MPN/100mL	—	未检出	不得检出	合格	—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23) 7.3 酶底物法	MPN/100mL	—	未检出	不得检出	合格	—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CFU/mL	—	未检出	100	合格	—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9.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09	0.00191	0.01	合格	—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1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06	<0.00006	0.005	合格	—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mg/L	0.004	<0.004	0.05	合格	—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14.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07	0.00021	0.01	合格	—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mg/L	0.0001	<0.0001	0.001	合格	—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7.3 流动注射法	mg/L	0.0020	<0.0020	0.05	合格	—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0.10	0.19	1.0	合格	—
11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8.3 离子色谱法	mg/L	0.15	0.84	10	合格	—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12	0.0178	0.06	合格	—
13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16	0.00041	0.1	合格	—
14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20	0.00407	0.06	合格	—
15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24	<0.00024	0.1	合格	—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详见本报告(12,13,14,15)各单项分析项目	—	0.0047 (最低检测比值)	0.37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合格	—
17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mg/L	0.0037	0.0138	0.05	合格	—
18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mg/L	0.0044	<0.0044	0.1	合格	—
19	亚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0.2 离子色谱法	mg/L	0.0024	<0.0024	0.7	合格	—
20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mg/L	0.0050	0.0603	0.7	合格	—
21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	5(最低检测色度)	<5	15	合格	—

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MAD4XRLG2-S-2026-05090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及方法	单位	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检验结果	GB 5749-2022 限值	判定	备注
22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NTU	0.5(最低检测值)	<0.5	1	合格	—
23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	—	0级	无异臭、异味	合格	—
24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	—	无	无	合格	—
25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	—	8.25	不小于6.5且不大于8.5	合格	—
26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1 铬天青S分光光度法	mg/L	0.008	0.024	0.2	合格	—
27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5.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90	0.0275	0.3	合格	—
28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6.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06	0.00204	0.1	合格	—
29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7.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09	0.00155	1.0	合格	—
30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8.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90	0.0215	1.0	合格	—
31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mg/L	0.15	8.46	250	合格	—
32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mg/L	0.75	24.9	250	合格	—
33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mg/L	4	286	1000	合格	—
34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g/L	1.0	259	450	合格	—
35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0.05	1.74	3	合格	—
36	氨(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11.4 流动注射法	mg/L	0.020	<0.020	0.5	合格	—
37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GB/T 5750.13-2023) 4.1.8.3 厚源法	Bq/L	0.02 (探测限)	0.02	0.5 (指导值)	合格	—
38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β检测法	Bq/L	0.03 (探测限)	0.07	1(指导值)	合格	—
39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GB/T 5750.11-2023) 4.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mg/L	0.005	0.30	与水接触时间≥30min,出厂水中限值≤2,出厂水中余量≥0.3	合格	—

注: a 栏无特殊说明均指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河北金泓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MAD4XRLG2-S-2026-05090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及方法	单位	^a 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检验结果	GB 5749-2022 限值	判定	备注
40	贾第鞭毛虫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23) 8.1 免疫磁分离荧光抗体法	个/10L	0.1 (检测限)	<0.1	<1	合格	—
41	隐孢子虫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23) 9.1 免疫磁分离荧光抗体法	个/10L	0.1 (检测限)	<0.1	<1	合格	—
42	锑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22.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mg/L	0.0004	0.0009	0.005	合格	—
43	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19.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30	0.0794	0.7	合格	—
44	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23.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03	<0.00003	0.002	合格	—
45	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29.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100	0.0125	1.0	合格	—
46	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16.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06	0.00454	0.07	合格	—
47	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18.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10	0.00048	0.02	合格	—
48	银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15.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09	<0.00009	0.05	合格	—
49	铊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24.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01	<0.00001	0.0001	合格	—
50	硒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10.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010	0.00040	0.01	合格	—
51	高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14.2 离子色谱法-碳酸盐系统淋洗液	mg/L	0.007	<0.007	0.07	合格	—
52	二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12	<0.00012	0.02	合格	—
53	1,2-二氯乙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24	<0.00024	0.03	合格	—
54	四氯化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44	<0.00044	0.002	合格	—
55	氯乙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48	<0.00048	0.001	合格	—
56	1,1-二氯乙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32	<0.00032	0.03	合格	—
57	1,2-二氯乙烯 (总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22	<0.00022	0.05	合格	—
58	三氯乙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40	<0.00040	0.02	合格	—
59	四氯乙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32	<0.00032	0.04	合格	—
60	六氯丁二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28	<0.00028	0.0006	合格	—

注: a 栏无特殊说明均指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MAD4XRLG2-S-2026-05090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及方法	单位	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检验结果	GB 5749-2022 限值	判定	备注
61	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附录 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12	<0.00012	0.01	合格	—
62	甲苯	GB/T 5750.8-2023 中的附录 A 吹脱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20	<0.00020	0.7	合格	—
63	二甲苯(总量)	GB/T 5750.8-2023 中的附录 A 吹脱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30	<0.00030	0.5	合格	—
64	苯乙烯	GB/T 5750.8-2023 中的附录 A 吹脱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16	<0.00016	0.02	合格	—
65	氯苯	GB/T 5750.8-2023 中的附录 A 吹脱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12	<0.00012	0.3	合格	—
66	1,4-二氯苯	GB/T 5750.8-2023 中的附录 A 吹脱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08	<0.00008	0.3	合格	—
67	三氯苯(总量)	GB/T 5750.8-2023 中的附录 A 吹脱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mg/L	0.00016	<0.00016	0.02	合格	—
68	六氯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23.1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00021	<0.000021	0.001	合格	—
69	七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22.1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mg/L	0.00020	<0.00020	0.0004	合格	—
70	马拉硫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10.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0008	<0.00008	0.25	合格	—
71	乐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11.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0008	<0.00008	0.006	合格	—
72	灭草松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15.2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mg/L	0.0005	<0.0005	0.3	合格	—
73	百菌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12.2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0028	<0.00028	0.01	合格	—
74	呋喃丹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18.2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mg/L	0.0005	<0.0005	0.007	合格	—
75	毒死蜱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19.1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mg/L	0.0012	<0.0012	0.03	合格	—
76	草甘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21.1 高效液相色谱法	mg/L	0.020	<0.020	0.7	合格	—
77	敌敌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17.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0004	<0.00004	0.001	合格	—
78	莠去津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20.2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mg/L	0.0005	<0.0005	0.002	合格	—
79	溴氰菊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14.2 高效液相色谱法	mg/L	0.018	<0.018	0.02	合格	—
80	2,4-滴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16.2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mg/L	0.0005	<0.0005	0.03	合格	—
81	乙草胺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41.1 气相色谱质谱法	mg/L	0.00002	<0.00002	0.02	合格	—
82	五氯酚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GB/T 5750.9-2023) 24.3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mg/L	0.00099	<0.00099	0.009	合格	—
83	2,4,6-三氯酚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9.3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mg/L	0.00040	<0.00040	0.2	合格	—

注: a 栏无特殊说明均指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